

##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保证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宋莉娜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宋莉娜女士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变更为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构成人员不变。

宋莉娜女士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职工代表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本次选举职工代表董事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附件：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宋莉娜女士**，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 年 7 月至 2023 年 7 月，任本公司大客户经理；2023 年 7 月至 2025 年 7 月，任本公司社包营销总监；2025 年 7 月，担任本公司社包营销副总经理，负责社包销售。2015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支部书记。2019 年 3 月至今，兼任美国公司总经理。

截至目前，宋莉娜女士持有 96,04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